

中华人民共和国

#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建字第 4403062025GG0001554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和国家有关规定，经审核，本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颁发此证。

发证机关

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宝安管理局

日期

2025年01月02日

宝安管理局

用地单位（个人）	深圳市宝安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建设工程名称	宝安青年公园新建工程（一期）公园配套用房、公交场站、地下车库
建设位置	宝安区新安街道留仙二路与洪浪北二路交会处东侧
计规定容积率建筑面积	4442.00m <sup>2</sup>
附件及附图名称	附件：《深圳市建设工程设计文件核查表》（编号：BA20240945） 附图：本建设工程总平面图

## 遵守事项

- 本证是经规划和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的法律凭证。
- 未按法律法规规定取得本证或不按本证规定进行建设的，均属违法行为。
- 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
- 规划和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有权查验本证，建设单位（个人）有责任提交查验。
- 本证的附件及附图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本证自核发之日起壹年内未开工者，即自动作废。
- 项目完成放线后应办理验线测绘，并向规划和自然资源主管部门申请建设工程验线，验线通过后方可开工。
- 应将本证和经审定的总平面图在项目现场对外开放位置张贴公布。

## 深圳市建设工程设计文件核查表

编号: 深规划资源设施字BA20240945号

用地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名称	宝安青年公园新建工程(一期)公园配套用房、公交场站、地下车库							
用地位置	宝安区新安街道留仙二路与洪浪北二路交会处东侧							
宗地号								
用地规划许可证/规划要点号	CA-BA202400016							
分期建设子项名称	宝安青年公园新建工程(一期)公园配套用房、公交场站、地下车库							
本期报建指标								
本期建筑面积及分配				建筑功能	建筑面积 $m^2$			
					规定	核减	合计	
总建筑面积 18542.00 $m^2$	计容积率 建筑面积4442.00 $m^2$	计规定容积率 建筑面积 4442.00 $m^2$	地上	公交场站	3200	0	3200	
				公园配套建筑	1242	0	1242	
			地下					
		地上核增 建筑面积 $m^2$						
	不计容积率 建筑面积14100.00 $m^2$	地下核增 建筑面积14100.00 $m^2$			共用停车库	11465.00		
					公用设备用房	2036.00		
				人防	599.00			
建筑覆盖率(一/二级)%		/		绿化覆盖率%				
停车位	机动车停车位				非机动车停车位			
	地上	0个	地下	305个	占地面积 $m^2$			
	总计	305个(含充电桩位114个)			总计0个(含充电桩位个)			
公共设施和公共空间占地	无							
备注	<p>1、本核查表为【建字第4403062025GG0001554号】号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附件</p> <p>2、本项目应按规定办理路口开设手续,机动车出入口以路口开设许可为准。</p> <p>3、本项目已提供海绵城市专篇(公园总用地面积24782平方米年径流总量控制率完成值为78.9%)、装配式设计专篇、绿色建筑专篇(自评为二星级),自评结论符合相关规定,具体以主管部门意见为准。</p> <p>4、项目范围内未设置充电桩的停车位应全部预留充电设施建设安装条件。</p> <p>5、本项目核增建筑面积指标以测绘结果为准。</p> <p>6、该用地进入29号线一期工程轨道安全保护区889.5平方米,请按照地铁建设运营单位意见落实相关要求。</p> <p>7、地下停车场(库)建成后须24小时对外开放使用。</p> <p>8、本项目配建的公共设施、生活垃圾分类设施、无障碍设施等应与建设项目同步设计、同步施工、同步验收、同步交付使用。</p> <p>9、用地单位须落实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应用的相关规定。</p> <p>10、本项目报建文件中建筑平面图、立面图、剖面图及相关设计专篇为辅助规划审查的图纸,涉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内容由设计单位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宝安管理局

宝安管理局

2025年01月02日

4403041900683